

石狮市人民政府

狮征預告〔2022〕36号

石狮市人民政府关于石狮市 2022-09号储备用地征收土地的预告

为实施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现发布石狮市2022-09号储备用地项目征收土地预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土地的范围、目的

（一）拟征占地面积：拟征收土地面积6.5808公顷。

（二）征地范围：拟征收土地位于凤里街道大仑社区，具体位置详见《石狮市2022-09号储备用地勘测定界图》。

（三）本项目用地涉及凤里街道大仑社区集体土地（具体以土地现状调查结果为准）。

（四）征地目的：本次征收集体土地用于石狮市2022-09号储备用地，为政府组织实施的成片开发项目建设需要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四十五条规定。

二、其他事项

本公告发布后，由凤里街道办事处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土地现状调查，有关单位和个人应积极支持配合。

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凡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等，一律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在征收土地涉及的街道和社区予以张贴公布，并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，公告期自 2022 年 9 月 28 日至 10 月 17 日（共 10 个工作日）。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及时将本公告内容通知被征地的单位和个人。

本次征收土地的实施征地单位为凤里街道办事处，凤里街道办事处按法定程序组织开展现状调查、征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、补偿登记、签订协议等相关土地征收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石狮市 2022-09 号储备用地勘测定界图

石狮市人民政府

2022 年 9 月 28 日

附件

石狮市2022-09号储备用地 勘测定界图
2736.00-40360.00



厦门天海图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2022年09月数字化测图
CGCS2000坐标系, 中央子午线120°;
1985国家高程;
2007版图式。

1:2000

CGCS2000坐标系
用地说明:
用地面积: 65808.36平方米

测量员: 陈必发
绘图员: 陈必发
检查员: 陈文龙